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148](#)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四年一月九日](#)

推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陳偉傑先生(副主席)
陳冠忠先生(行政總裁)
李暢悅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永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俊先生
霍健烽先生
彭兆賢先生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名字 趙毅雄	所持股份數目 673,317,955	佔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52.91%
---	------------------	------------------------------	--------------------------------

在交易所GEM或主板上市而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無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謝斐道 90 號豫港大廈 21 樓

網址（如適用）：

www.aurumpacific.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 樓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625號2樓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開發及推廣以伺服器為基礎之專利技術及提供通訊軟件平台及軟件相關服務（「軟件平台」）；(ii) 放債業務（「放債業務」）及 (iii) 手機數據解決方案及手機遊戲相關服務（「手機遊戲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272,64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股份 0.04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20,000 股股份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陳偉傑

陳冠忠

李暢悅

鄭永強

梁文俊

霍健烽

彭兆賢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本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本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